

内部文件

注意保存

# 烟台海洋渔业有限公司 党委会议纪要

第 10 期

烟台海洋渔业有限公司党委办公室

2022 年 5 月 30 日

##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北京 冬奥会冬残奥会总结表彰大会上的讲话精神 研究修订“三会”决策事项清单等事宜

5 月 30 日，党委书记关利军主持召开公司党委会议，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北京冬奥会、冬残奥会总结表彰大会上的讲话精神，研究新大洋公司厂区排水管网改造、技术学校购买电脑、2022 年坞修物资及生产物资采购方案、与相关合作方签订合规经营承诺协议书、与税务师事务所签订税务代理协议书、修订出台《公司贯彻落实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制度实施细则》、《公司“三会”决策事项清单》、公司党委理论中心组 2022 年专题学习内容安排等事宜。纪要如下：

一、会议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北京冬奥会、冬残奥会总结表彰大会上的讲话精神。习近平总书记在讲话中阐述了胸怀大局、自信开放、迎难而上、追求卓越、共创未来的北京冬奥精神。会议要求公司党委及各基层党组织要深入学习、大力弘扬北京冬奥精神，以更加坚定的自信、更加坚决的勇气，向着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奋进。

二、会议研究同意对新大洋公司厂区排水管网进行改造，达到市政管网雨污分流标准要求。

三、会议研究同意海洋技术学校购买 4 台笔记本电脑、30 台台式电脑，保证学校培训、考试业务的顺利进行。

四、会议研究同意公司 2022 年坞修物资及生产物资采购方案，14 艘船今年坞修物资及生产物资采购预算 1164 万元。

五、会议研究决定，与公司供应商、销售客户等相关合作方签订合规经营承诺协议书，以维护各自及双方共同的合法权益，促使双方商业合作关系健康有序发展，保证双方的相关交易活动依法合规。

六、会议研究同意与山东中瑞国信税务师事务所签订税务代理协议书，委托其提供税收政策咨询、专项税务代理服务。

七、会议研究通过了修订后的《烟台海洋渔业有限公司贯彻落实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制度实施细则》，要严格执行制度规定，规范公司决策行为，提高决策水平，防范决策风险，保障企业科学、安全、健康发展。

八、会议研究通过了修订后的《烟台海洋渔业有限公司“三会”决策事项清单》。

九、会议研究通过了公司党委理论中心组 2022 年专题学习内容安排。

出席：关利军、邵宗海、牟玉成、邵洪波  
李洪军

列席：曲 剑、李忠明、袁吉春、盛建彬、丁新华、徐海燕  
严文良、李仁（列席议题一、二）  
孙占文（列席议题三）  
张 波（列席议题四）

记录：盛建彬

---

发：各总支、直属支部

签发人：关利军

共印 25 份

---